

开标一览表

渭南市临渭区自然资源局：

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，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。为此，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，并负法律责任。

投标总报价（元）	大写：贰佰伍拾贰万玖仟陆佰元整 小写：2529600.00元
项目周期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。
服务地点	采购人指定地点
其他说明事项	无

1.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，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。
2. 我方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，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。
3. 如我方中标，我方承诺：
- （1）收到中标通知书后，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；
 - （2）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；
 - （3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；
 - （4）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。
4. 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，且不存在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2.3.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。

投标人：西安甲勘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联系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100号东段 16 号

联系电话：029-86252532

2025 年 5 月 27 日

